

## 新媒问政 第一百二十六期

**1. 网友问:**目前我市三甲医院只有2家,是否有计划创建更多的三甲医院,提升我市医疗水平。

市卫健委回复:我们正在积极推动2家符合条件的医疗机构创“三甲”,以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医疗服务需求。

淮河早报、淮南网记者 廖凌云

**2. 网友问:**潘集区综合交通换乘中心是否已经选好了位置?什么时候可以开建?通过这个换乘中心能乘车去哪些地方?

潘集区交通运输局回复:我区交通换乘中心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潘集区东北部,经三路(规划红线40米)东侧,纬二路(规划红线15米)南侧,经二路(规划红线26米)西侧,长江东路(红线40米)北侧,用地面积约80.9亩。规划设计方案和土地出让方案已通过,现正在开展施工设计招标工作,计划今年9月开工。项目建成后,长途客车、公交车、农客班车集中在此发车。

淮河早报、淮南网记者 廖凌云

**3. 网友问:**孩子今年16岁,在外地上高中,其身份证快到期需要回淮更换,请问更换新身份证需要多长时间?在此期间老证能否正常使用?如果延期会影响身份证的更换吗?

市公安局治安支队回复:更换新身份证不需回户籍地,在其上学所在地也可更换,一般需要一周时间。办理新证时,如果老证已到期,会当场收回;如果还没到期,老证可以继续使用,等新证发放之后再收回。老身份证到期前三个月内都可到政务大厅就近办理,延期不会影响新证的办理。

淮河早报、淮南网记者 柏雪

**4. 网友问:**请问政府发放的“乐享助餐 食惠暖心”老年助餐券到哪里领取?具体领取条件有哪些?

市民政局回复:各县区自选社区食堂(助餐点)作为活动点位,并在点位周边发放“助餐优惠券”,60周岁以上老年人限领一次。领券后可在规定时间内前往老年食堂(助餐点)享受免费就餐服务。

淮河早报、淮南网记者 孙鸿

**5. 网友问:**我了解到从今年6月1日起,我市婚姻登记可“跨省通办”。请问“跨省通办”条件有哪些?怎样申请办理?

市民政局回复:网友,你好!除《婚姻登记条例》规定的婚姻登记业务管辖地外,婚姻登记双方中有一方为安徽省常住户口的,可以到省内任一县级民政部门婚姻登记机关办理结(离)婚登记;双方当事人均非安徽省常住户口但一方经常居住地在安徽省的,可以到安徽省内的经常居住地县级民政部门婚姻登记机关办理结(离)婚登记。

淮河早报、淮南网记者 孙鸿

**6. 网友问:**老年人除了乘公交免费外,还有哪些休闲优待服务可享受免费?

市文化和旅游局:6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可免费进入公园、公共博物馆(院)、公共图书馆、文化馆(站)、美术馆等。

淮河早报、淮南网记者 李钧

**7. 网友问:**听说政府为经认定生活不能自理的经济困难老年人提供护理补贴,请问护理补贴标准是多少?

市民政局:对评定为轻、中、重度失能的经济困难老年人,各地可参照当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,实行差异化补贴,原则上以政府购买服务为主,对同时符合多项补助条件的应从高享受。

淮河早报、淮南网记者 李钧

(下转5版)

